

河北省志

第16卷 农业志

河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河北省志

第16卷 农业志

河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编

中国农业出版社

河北省志
第16卷 农业志
王武代 主编

* * *

责任编辑 裴浩林 潘建光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2号)
河北科技印刷厂印刷

787×1092mm16开本 39.25印张 900千字
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石家庄第1次印刷
印数 1—1300册 定价96.00元
ISBN 7-109-03803-3/S·2399

河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顾问：李文珊 王东宁 葛 启 宋叔华
主任：陈立友
第一副主任：王祖武
副主任：李光顺 郑熙亭 张葆文 张世泽 肖 风
 睢俊岐
委员：王学军 韩丰聚 刘志金 刘伯忠 王瑞芬
 郭书政 张保生 雍嘉晰 张 妥 曹树珍
 李德保 尹文儒 吴 珺 杨汝戩 任存志
 唐振景 许明辉 王广才

《河北省志》编纂人员

总 纂：肖 风
常务副总纂：许明辉 方延青
副 总 纂：于 山 刘伯愚 郑熙亭 余 信
本卷责任副总纂：于 山
本卷责任编辑：阴记东

《河北省志·农业志》编审委员会

顾 问：张克让

主 任：唐全杰

副主任：李富清 宋 谦 龚邦铎 李 明 谷振强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武代	王国璋	史 凯	刘永胜	刘随印	纪俊群
李生虎	李伍刚	张文军	张国宝	陈春风	陈嘉祥
杨双锁	孟廷瑞	郑全才	赵振勋	莽克竞	席富森
高学增	谢宗光	蔡文元			

《河北省志·农业志》编辑办公室

主 任：王武代

副主任：朱金仓

成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鼎治	王印太	王继荣	许国祯	陆永庆	邵中堂
周树武	贺建平	蒋繁峥			

《河北省志·农业志》

主 编：王武代
副主编：朱金仓
编 撰：王继荣 贺建平 丁鼎治 陆永庆 蒋繁峥
王印太 许国祯
特约编审：黄宗林

厅属各单位主笔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鼎治	王凤仙	王继荣	王善义	王福占	伍忠和
任善民	李永山	李希明	张长荣	张宗凯	邢鸿儒
陈君英	赵万镇	郑尊全	洪国忠	莽克竟	郭连起
黄鸿钧	臧巨元				

厅属各单位执笔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万永红	王立华	王世荣	王世英	王英君	王建朋
王荣芬	王壮图	王俊民	王利之	石敬彩	邓祥顺
田继来	申廷秀	孙万军	吕英华	乔艳辉	米鸿才
闫焕铭	宋 文	宋云湖	何建斌	李秀锦	余小曼
张凤荣	张里占	张秀珍	张伟昌	张书敏	张建萍
张建霞	张增琪	陈爱华	周树武	赵淑珍	段玲玲
赵四申	秦双月	高素霞	高增芳	康泽海	郭先平
崔彦生	董素兰	蒋淑秀	彭望媛	韩璐霞	

编写说明

一、《河北省志·农业志》的编纂，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以服务当代，惠及后世，发挥“资治、存史、教化”作用为宗旨，客观地记述历史，反映现实，力求思想性、资料性、科学性的统一。

二、全书坚持详今略古的原则，探本求源，纵贯古今。上限力求溯至事物之发端，下限断至 1988 年底。为保持事件完整，有的下限作适当延长。地域范围以现行河北省行政区划为界。对历史上曾为河北管辖的地方，亦记其为河北管辖时段的人与事。

三、全志采用横分纵记、事以类从、述而不论、以事系人的方法，记述种植业、农机业、农垦业三大生产门类。

四、全志采用述、志、图、表、录五种基本体裁和编、章、节、目结构，志为主体，书前置图、设概述。

五、本志中一些常用的、较长的专用名称采用简称，如“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中国共产党河北省委员会”、“河北省人民委员会”、“河北省人民政府”，分别简称为“新中国”、“中共中央”、“省委”、“省人委”、“省政府”等。

目 录

概 述

第一编 资 源

第一章	土 地	15
第一节	地 形	15
第二节	耕 地	16
第三节	土 壤	19
第二章	气 候	22
第一节	光 照	22
第二节	温 度	24
第三节	降 水	27
第四节	风	29
第五节	灾 害	29
第三章	水	35
第四章	农村人口和劳动力	38
第一节	农村人口	38
第二节	农村劳动力	39

第二编 制 度

第一章	奴隶制社会	43
第一节	土地制度	44
第二节	分配制度	44
第二章	封建社会	46
第一节	土地制度	46
第二节	分配制度	57
第三节	农民地位	67
第三章	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72
第一节	封建制度	72
第二节	帝国主义侵略	78
第三节	民主改革	82
第四章	社会主义社会	89

第一节	农业生产互助组	89
第二节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91
第三节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95
第四节	人民公社	96
第五节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	107

第三编 作物

第一章	冬小麦	124
第一节	面积产量	124
第二节	产区分布	127
第三节	栽培品种	129
第四节	种植制度	133
第五节	栽培技术	135
第六节	政府举措	138
第二章	玉米	142
第一节	面积产量	142
第二节	产区分布	144
第三节	栽培品种	145
第四节	栽培技术	151
第五节	政府举措	154
第三章	其它粮食作物	157
第一节	谷子	157
第二节	稻	161
第三节	甘薯	173
第四节	马铃薯	178
第五节	高粱	181
第六节	豆类	184
第七节	杂粮	187
第四章	棉花	194
第一节	面积产量	194
第二节	产区分布	197
第三节	栽培品种	200
第四节	栽培技术	203
第五节	政府举措	205
第五章	花生	209
第一节	面积产量	209
第二节	产区分布	211

第三节	栽培品种	212
第四节	栽培技术	213
第五节	政府举措	214
第六章	蔬 菜	217
第一节	面积产量	217
第二节	栽培品种	220
第三节	栽培技术	222
第四节	名 特 菜	227
第七章	其它经济作物	230
第一节	小宗油料作物	230
第二节	麻	237
第三节	中 草 药	242
第四节	瓜	251
第五节	烟 草	254
第六节	甜 菜	258
第七节	花 卉	261

第四编 科 技

第一章	土 壤	267
第一节	土壤调查	267
第二节	土壤耕作	272
第三节	开荒造田	278
第四节	盐碱地改良	281
第二章	肥 料	287
第一节	有 机 肥	287
第二节	无 机 肥	296
第三章	种 子	306
第一节	品种资源	306
第二节	良种繁育	308
第三节	良种经营	321
第四节	良种推广	332
第五节	种子管理	337
第六节	机构投资	353
第四章	植物保护	355
第一节	病虫鼠害	355
第二节	防治技术	359
第三节	预测预报	367

第四节	植物检疫	370
第五章	技术推广	374
第一节	推广体系	374
第二节	推广方法	380
第三节	推广技术	383
第四节	推广法规	386
第六章	环境保护	393
第一节	保护植被	393
第二节	保持水土	396
第三节	治理“三废”	400
第四节	合理使用农药化肥	403
第五节	建立生态农业示范点	405
第七章	科技管理	408
第一节	人员管理	408
第二节	项目管理	409
第三节	成果管理	410

第五编 机 具

第一章	农具和农机	417
第一节	旧农具	417
第二节	新农具	420
第三节	农业机械	422
第二章	经营形式与服务组织	430
第一节	耕作机械	430
第二节	排灌机械	433
第三节	服务组织	433
第三章	机务管理	435
第一节	保养维修	435
第二节	机具改装	437
第三节	普查和报废封存	440
第四章	财务管理	441
第一节	管理体制	441
第二节	管理办法	442
第三节	成本核算	443
第五章	油料管理	447
第一节	管理体制	447
第二节	油料供应	448

第三节	节 油	450
第六章	监理鉴定	452
第一节	安全监理	452
第二节	试验鉴定	454
第七章	供应修理	459
第一节	供 应	459
第二节	修 理	462

第六编 农 垦

第一章	垦荒建场	469
第一节	初期创建	469
第二节	大规模建场	471
第三节	规划补课和农业区划	472
第二章	农 业	477
第一节	种 植 业	477
第二节	牧渔林业	484
第三节	农业机械化	492
第四节	农田水利	497
第三章	工商运输建筑业	505
第一节	工 业	505
第二节	商业运输业建筑业	510
第四章	经营管理	512
第一节	领导管理体制	512
第二节	经营责任制	513
第三节	财务管理	516
第四节	职工和工资	520
第五节	经营状况	522

第七编 宣 教

第一章	宣 传	531
第一节	表彰先进	531
第二节	举办展览	537
第三节	发行报刊	541
第四节	摄制声像	541
第二章	教 育	543
第一节	学校教育	543
第二节	高等学校	546

第三节	中等学校	549
第四节	技术培训	5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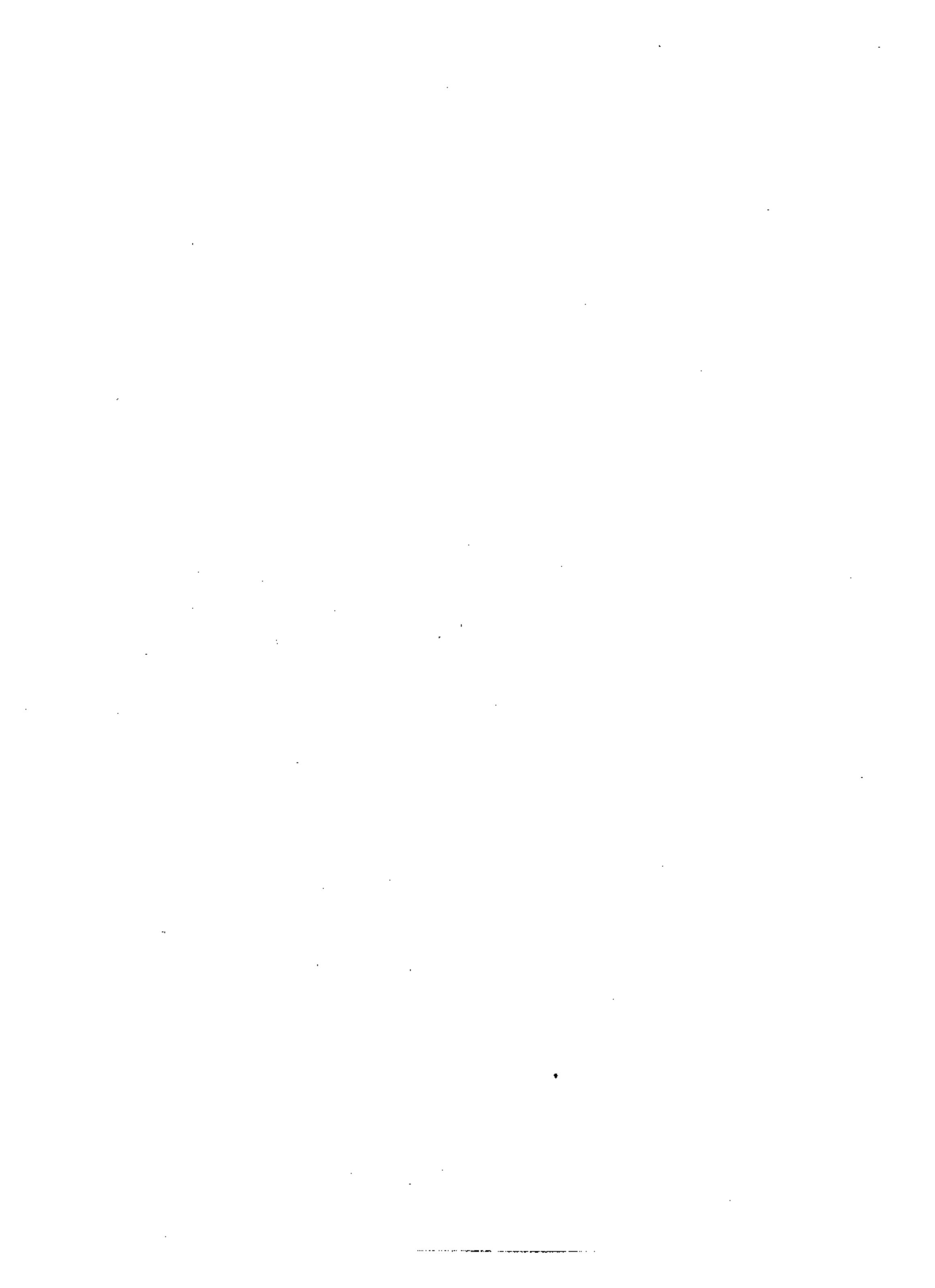
第八编 外 事

第一章	引 进	561
第一节	引进农作物品种	561
第二节	引进机械设备	562
第三节	生产技术合作	565
第四节	外援项目	566
第二章	援 外	571
第一节	考察指导	571
第二节	技术援助	571
第三节	援助开发建设	573
第三章	互 访	578
第一节	来 访	578
第二节	出 访	587

第九编 机 构

第一章	农业行政管理机构	595
第一节	历代王朝时期	595
第二节	民国时期	596
第三节	新中国时期	598
第二章	农业企事业机构	605
第一节	新中国成立前	605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后	611
编后记		617

概 述



河北省因地处古黄河以北而得名,为禹分九州之首——冀州属地,简称冀。西倚太行,东临渤海,北枕燕山,南接鲁豫,中环京津。海河、滦河水系流贯全境。地形复杂,地貌多样,四季分明,雨热同季,土地肥沃,宜于农作。盛产小麦、玉米、棉花、花生和多种土特产品,是中国北方农业大省。

在漫长的历史岁月里,河北人民用自己的聪明才智在同自然斗争和社会斗争中,创造了光辉灿烂的古代农业文明。

河北是中国古农业发祥地之一。一百万年前,河北境内已有人类活动。五十万年前,“北京人”生活在太行山东麓,滦河、桑干河、壶流河流域广阔地带,使用粗石器狩猎、采集植物果实,原始农业萌芽。新石器时期武安“磁山文化”遗址出土大量房屋残迹、粟窖和炭化粟粒等,表明7300年前河北先民过着定居的农耕生活,以粟作为主的原始农业已有所发展。尧封于唐(今唐县),“辟土殖谷”而兴农作,种植桑麻以蔽形体,结束愚昧时代。“流共工于幽州以变北狄”,冀北农业得到开发。禹治水始于冀州,由利用自然发展到改造自然,原始农业向传统农业转化。由于河北位于中原古农业文化与北方古农业文化交汇处,形成南部农耕为主、北部农牧结合的两大生产方式。

河北历代多为畿辅之地,农业生产比较发达。尧立国于唐,商初都于邢(今邢台)。其后燕、赵诸国,曹魏、北魏、金、元、明、清各代,均建都河北。开国之初或动乱之后,多以农立国,劝勉农桑,对发展河北农业生产起到重要作用。尧举弃为农师,“教民稼穡,播时百谷”。春秋战国时期,燕赵魏诸国相继变法革新,“废井田,开阡陌”,“作爰田”,释奴隶,兴水利,“务耕织”。西门豹治邺,开渠灌田,“化斥卤为膏沃”。铁制农具出现,生产力发展,奴隶制解体,封建制形成。汉重农抑末,减轻租赋,招抚流民,奖励垦殖。“通沟渠,蓄陂泽”,灌溉农田。晋推行“占田课田制”,垦复荒废农田。北魏实行“均田制”,沿海、坝上和大陆泽得到大规模开垦。隋继行均田,调减田租。唐颁布均田令,计口授田,实行租庸调制,减轻赋役,加速垦荒,发展灌溉,生产发展,经济繁荣。天宝八年(公元749年)河北道正仓、义仓、常平仓储粮2103万石,占全国10道总储粮的25%。宋罢兵归农,轻赋薄敛,招抚逃亡,督造农具,朝野“争言水利”,广辟水田。熙宁三至九年(公元1070~1076年)河北东、西两路水田596.6万亩,仅次于淮、浙,占诸路水田16.6%。元丰七年(公元1084年)河北储粮1176万石,缴纳谷、帛、丝、绵、藁薪等居诸路之首。明多次从山西、江浙大规模移民河北,授田垦殖,实行“一条鞭法”,抑制豪强,打井引泉,兴修水利。清康乾之际,禁止圈地,奖励垦殖,改革、蠲免赋税,生产发展,河北农业出现历时百余年被称为“康乾盛世”的繁荣时期。嘉庆十七年(公元1812年)直隶人口增至2799万人,耕地增至4598万亩,分别比顺治十八年(公元1661年)增长8.8倍和61.3%。土地利用率和农作物产量提高。但历代王朝中后期,政治腐败,敛征无度,土地兼并严重,剥削压榨残酷,社会动荡,人口逃亡,农田荒芜,生产凋敝,河北亦首当其冲。

河北重要的政治、经济地位,使之成为各代逐鹿中原的兵家必争之地,北方民族又多次南进,战事频仍,农业生产屡遭严重破坏。黄帝战炎帝于阪泉(今怀来县),败蚩尤于涿

鹿。商灭有易(部落名)于易水,周灭商殷于朝歌(包括冀南一带)。春秋战国诸侯相互攻伐,魏晋南北朝军阀混战,北方游牧民族南进,隋末农民起义军征战河北、山东。唐“安史之乱”起于河北,终于河北,至五代,河北陷于长达300余年的战乱之中。宋辽金元战争,河北为主战场。清兵入关,河北被首先攻占。绵绵战火中,人口非逃即亡,田园大片荒废,“白骨露于野,百里无鸡鸣”。以满足军需为主要目的的“屯田”,成为战乱时期河北农业生产的一种重要形式。

河北是北方传统农业生产技术的重要发源地。商代发明牛车,凿井取水,实行休耕、轮耕制,使用石、骨、木器及青铜工具进行耕作。春秋战国时期,发明“粪田法”,引水洗碱,改良土壤。汉代推广牛耕,提倡“深耕易耨,多粪肥田”。作物种类增加,“五谷”之外,胡麻、苜蓿、葱、蒜、葡萄相继从西域引入。魏晋南北朝时期,粟、黍、稻、粱、稷、秫、大豆、小豆、绿豆、麦、麻、芋等普遍种植,生产技术进一步发展。北魏高阳太守贾思勰编著世界农学史最早名著之一的《齐民要术》,总结介绍黄河流域粮、油、麻、菜等多种作物轮作调茬、间混套种、改良土壤、耕地保墒、中耕施肥、种植绿肥、发展井灌、选种留种等栽培技术。以培肥地力、精耕细作为主要特征的北方传统农业生产技术体系形成。唐代推广曲辕犁,宋代传入踏犁。明代棉花遍植长城以南,小麦成为主栽作物,玉米传入。清代麦、秋一年两熟制和粮棉与豆菜间作混种普遍发展,甘薯、烟草传入,水稻、玉米扩种,承德等长城以北地区也大量种植棉花。栽培管理技术日臻完善,棉纺技术已胜于江南。河北成为北方传统农业技术较为发达的重要农区。

1840年鸦片战争后,河北逐步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资本主义列强侵扰海防,强占租界,天津港成为西方列强掠夺河北和华北地区生产原料、倾销工业产品的重要枢纽。近代农业科技传入,棉花出口增加,自给自足的农业自然经济开始解体。

民国时期,军阀混战,民不聊生,日本帝国主义经济侵略加深。1937年芦沟桥事变后,日军侵占河北。经济上掳劳工,掠粮棉;军事上实行野蛮的抢光、烧光、杀光“三光”政策。人民死伤大半,农业遭受空前浩劫。抗战胜利后,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加之水旱连年,农业凋敝。

中国共产党领导河北人民进行彻底的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抗日战争期间减租减息,开展大生产运动。解放战争期间,实行土地改革,废除绵延2000多年的封建所有制,组织互助合作,奖励发展生产。解放区农业生产力获得解放。

1949年,全省耕地面积10898.7万亩,粮食总产469.51万吨,平均亩产53.15公斤;棉花总产10.82万吨,平均亩产11.55公斤;油料总产26.36万吨,平均亩产54.45公斤。农业总产值15.74亿元(1952年不变价),其中种植业产值12.50亿元。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开辟了河北农业发展历史的新纪元。历尽苦难的英雄的河北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开始了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新长征。经过艰苦卓绝的奋斗,农业生产取得巨大成就。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改革开放,进一步解放和发展农业生产力。农业生产出现高速增长,取得举世瞩目的辉煌业绩。

探索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农业生产经营管理体制。1950年全省土地改革基本完成。在全省范围内彻底消灭封建剥削制度的同时,广泛开展增产竞赛和互助合作运动。1952